

标段编号：44031020230008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澜湖时代项目一期幼儿园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15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不评审）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2、投标人须提供近 3 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按《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提供纳税证明；所有证明文件提供清晰的原件扫描件）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已完工或在建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本文件中同类工程指精装修工程。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5 个）。已完工程业绩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在建工程业绩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证明材料：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竣工验收报告不合格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简历及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本文件中同类工程指精装修工程。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5 个），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 证明材料：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职称等；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项目经理名字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竣工验收报告不合格的，业绩将不予认可。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拟派人员姓名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持有二级建造师执业证书(建筑工程)及以上、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拥有 8 年及以上相关项目管理经验。
4	项目管理机构（不评审）	项目管理机构及其他人员配备齐全，各专业工程师配备齐全。 提供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资格等级、专业、职称、毕业证等,其中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及以上并具有 5 年以上相关经验。 以上人员须提供岗位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近半年社保证明。
5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6	承诺书（不评审）	在资信标中提交承诺书，承诺书内容及格式见详见第三章。
7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报财务报表汇总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8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	2023、2024、2025 年财务报表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0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28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3 栋 202	
成立时间	2008 年 5 月 13 日			办公场所信息	信义领御研发中心，3 栋 202，商业写字楼	
法定代表人	周良奇	联系方式	0755-82404055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赵淑晓，持股 90% 许汉吟，持股 10%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企业总人数	168					
企业总资产(亿元)	1.855818					
年营业额（万元）	2023 年		14465.69	纳税额（万元）	2023 年	771.49
	2024 年		14020.64		2024 年	157.02
	2025 年		8906.88		2025 年	154.17

注： 1、近两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以各地区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含项目所在地）；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0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28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3 栋 202	
成立时间	2008 年 5 月 13 日			办公场所信息	信义领御研发中心，3 栋 202，商业写字楼	
法定代表人	周良奇	联系方式	0755-82404055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赵淑晓，持股 90% 许汉吟，持股 10%	
企业总人数	168					
企业总资产（亿元）	1.855818					
年营业额（万元）	2023 年	14465.69		纳税额（万元）	2023 年	771.49
	2024 年	14020.64			2024 年	157.02
	2025 年	8906.88			2025 年	154.17

注：1、近两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以各地区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含项目所在地）；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14812号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6,879.64	0
2	企业所得税	1,314,937.12	0
3	印花税	98,950.64	0
4	教育费附加	165,805.56	0
5	增值税	5,526,851.9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10,537.0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5,135.68	0
8	环境保护税	75,753.54	0
合 计		7,714,851.19	0
其中,自缴税款		7,403,372.9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79,180.41元,2019年30,757.5元,2020年362,943.83元,2022年840,044.74元,2023年6,301,924.7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04,956.72元(壹拾万肆仟玖佰伍拾陆圆柒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84353197167



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378904号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383441)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633.57	0
2	企业所得税	779,703.33	0
3	印花税	87,368.93	0
4	教育费附加	17,842.96	0
5	增值税	594,765.2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1,895.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6,212.54	0
8	环境保护税	813.56	0
合 计		1,570,235.4	0
其中, 自缴税款		1,504,284.6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3年407,590.95元, 2024年1,162,644.4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4月2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4025826794795



2025 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316)95 证明 000018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3-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748383441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1061121.27
企业所得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288401.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74278.50
印花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64832.87
教育费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31833.63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21222.42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佰伍拾肆万壹仟陆佰玖拾元伍角

¥1541690.50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0 月 1 日至今）工程业绩表
(数量上限为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9.15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 时间	项目 经理	工程类 别	工程地 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 指标描述
1	西丽街道丽苑一、二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561.45	2025.10.15	韩伟	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占地面积约12238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4685.6平方米
2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施工	1528.25	2024.9.12	郭晓	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涉及改造面积6229.20平方米
3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490.9	2023.1.4	黄振业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总建筑面积约4283平方米
4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	887.84	2022.9.5	吴镜滨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建筑面积约2500平方米
5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137.63	2024.7.15	黄伟铭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英德市中医院	建筑面积1226.92平方米

备注：

-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2、已竣工类似工程竣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在建工程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
- 3、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

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竣工验收报告不合格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0 月 1 日至今）工程业绩表
(数量上限为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9.15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 时间	项目 经理	工程类 别	工程地 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 指标描述
1	西丽街道丽苑一、二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561.45	2025.10.15	韩伟	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占地面积约12238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4685.6平方米
2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施工	1528.25	2024.9.12	郭晓	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涉及改造面积6229.20平方米
3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490.9	2023.1.4	黄振业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总建筑面积约4283平方米
4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	887.84	2022.9.5	吴镜滨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建筑面积约2500平方米
5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137.63	2024.7.15	黄伟铭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英德市中医院	建筑面积1226.92平方米

备注：

-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2、已竣工类似工程竣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在建工程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
- 3、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竣工验收报告不合格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1) 西丽街道丽苑一、二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5-04-01-971446001001

标段名称： 西丽街道丽苑一、二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61.449581万元

中标工期： 395

项目经理（总监）： 韩伟



本工程于 2024-07-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6

查验码：JY202408209480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西丽街道丽苑一、二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采用无机涂料，外墙采用真石漆。

(三) 安装工程

新建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消火栓系统、监控系统门禁系统、车辆与人行管理系统等。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自项目开工令之日起;

计划竣工日期: 自项目开工令之日起顺延 395 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9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陆拾壹万肆仟肆佰玖拾伍元捌角壹分
(¥ 15614495.81 元);

其中:

(1) 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叁拾陆万捌仟贰佰肆拾捌元壹角伍分 (¥ 368248.1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柒拾柒万壹仟柒佰玖拾壹元叁角肆分 (¥ 771791.34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9 月 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自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地址: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101

法定代表人: 刘远福

法定代表人: 周良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2404055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2404055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前进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06109228888

用。在整个施工期间，承包人应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确保既有通信、高压架空线、直埋电缆、给水、排水、燃气管道及临近构筑物 and 建筑物的安全，必要时承包人还应采取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临时加固措施以确保安全。以上情况在发生时，应事先及时向发包人报告，并知会相关主管部门，经批准后方可施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韩伟，资格证书号：粤2442014201507174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没有常驻现场，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签约合同价的10%。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如确需更换项目经理，更换的项目经理在经验、执业资格等方面不低于原项目经理标准。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签约合同价的10%元/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签约合同价的10%元/次。

4.6 施工管理人员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造价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签约合同价的5%；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 / 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 / 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西丽街道丽苑一、二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25 年 10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西丽街道丽苑一、二村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建筑面积	约49185m²	工程造价	15614495.81元
结构类型	改造装修	层数	地上：5~8层		
	建筑面积约49185m²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19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戚鹏飞
副组长	薛春学
组员	黄海、王剑戈、韩伟、郭祝丰、周秀云、吴怡森、金华、张永超、张敏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海	王剑戈、韩伟、郭祝丰、周秀云、吴怡森、金华、张永超、张敏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薛春学	王剑戈、韩伟、郭祝丰、周秀云、吴怡森、金华、张永超、张敏健
工程质控资料	郭祝丰	王剑戈、韩伟、郭祝丰、周秀云、吴怡森、金华、张永超、张敏健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____ 5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2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6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6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____ 5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2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1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1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____ 4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4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4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2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2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____ 4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4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4 ____ 项	共 ____ 3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3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2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____ 10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10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1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1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10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10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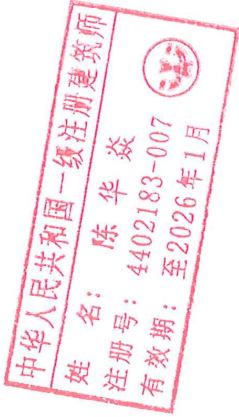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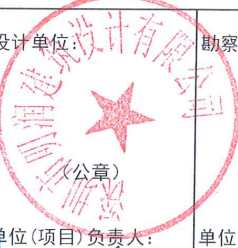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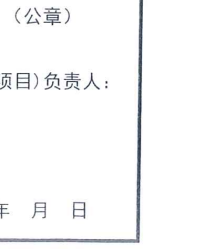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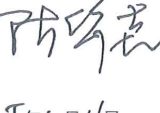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戚明	西丽办			
3	薛静	西丽街道办			
4	王	深圳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王
5					
6	李	深圳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		李
7	吴	深圳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吴
8	李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
9	王	深圳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		王
10	李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
11	李	西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社区主任		李
12	张	西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社区主任		张
13	周	深圳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周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施工质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规范要求；工程保证资料齐全，符合工程建设的标准及强制性条文规定；实体质量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符合使用功能要求；观感质量综合评定为“一般”，自评工程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合格”标准。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16日	2025年10月16日	2025年10月16日	2025年10月16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2)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6-50-01-717458001001

标段名称: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28.250733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郭晓



本工程于 2021-09-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1-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1-12



查验码: 960220656144843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完
”
上，
应
装
任
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官田派出所位于宝安区石岩街道河滨北路38号,本项目涉及改造面积6229.20平方米,其中,办公楼面积2903.80平方米,办案楼面积822.20平方米,备勤楼面积1836.80平方米,厨房面积188.40平方米,门卫室面积约88平方米,停车位面积约390平方米。项目主要对办公楼、办案楼、备勤楼、厨房、门卫室等进行改造,根据派出所业务需求重新布局,外墙根据规范要求进行整体装修改造,同步完善室外配套设施(包括大门改造、停车位改造、围墙改造等)。项目总投资概算2261.73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拆除工程、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含电气、给排水等)、室外配套工程(大门改造、停车场改造、围墙改造)等。具体工作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 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	☐ 隧道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贰拾捌万贰仟伍佰零柒元叁角叁分（¥ 15282507.3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零叁佰肆拾捌元零角柒分（¥1000348.0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1620000103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11月25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玖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 研发中心 8 栋 131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合同经办人:	合同经办人: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和职责

项目经理的姓名：郭晓

项目经理与投标书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项目经理与投标书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将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除外）。发包人将向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对其做不良记录的处理，并向深圳市政府投资工程预选承包商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承包人不合格履约评价。同时项目经理每延迟到位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天。

6. 转让、分包

6.2 分包

承包单位不具备施工资质的专业工程可以分包给具有相应专业资质的承包商，在专业工程分包前须向发包人及工程师推荐 3 家及以上符合条件的专业分包单位以便发包人及工程师确定。

6.2.1 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拟将下列项目进行分包施工：

- (1) 分包工程名称：幕墙工程 分包人： /
(2) 分包工程名称：结构加固工程 分包人： /
(3) 分包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分包人： /
(4) 分包工程名称：弱电智能化工程 分包人： /

其中幕墙工程分包单位必须具备施工及设计资质；弱电智能化工程分包单位必须是公安系统认可的承包商。

上述项目施工承包人进行统一管理，不解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7. 专业工程发包

7.1 专业工程承包人

发包人将以下工程发包给专业承包人施工：

- (1) 专业工程名称： / 专业工程承包人： /
(2) 专业工程名称： / 专业工程承包人： /
(3) 专业工程名称： / 专业工程承包人：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11月25日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官田派出所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官田派出所	建筑面积	6229.20m²	工程造价	1528.25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12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星火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蓝文强
副组长	邓敏杰、逯成成
组员	王智、林南殷、郭强、刘宇成、韩强、郭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2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2</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2</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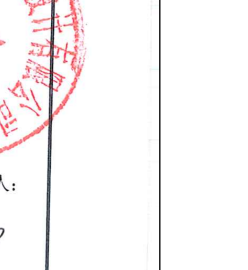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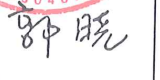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邓有斌	安监科	民警		邓有斌
2	王智	1	工程师		王智
3	杨南敏	安监科	工程师		杨南敏
4	刘宇成	派出所			刘宇成
5	韩强	华建监理	监理工程师		韩强
6	刘宇成	华建监理	总监		刘宇成
7	郭晓	联合企业	工程师		郭晓
8	郭晓	荣鹏建筑	项目经理		郭晓
9					
10					
11					
12					
13					
1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施工合同的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

建设单位:	使用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9月12日

(3)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GC4418002022004 号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2 月 8 日所递交的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新建一栋六层的教学综合楼，占地面积约76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4283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411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67平方米。主要设置25间教室、5间教研室、5间教师办公室等。

招标范围：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设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的工程总承包，配合业主办理报建、报批、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完成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

招标控制价：15209600.00 元。

下浮率：1.98%。

工 期：项目计划总工期为 17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含预算编制时间）为 2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150 日历天。（2022 年 7 月 30 日前完工）。

工程质量：设计、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

项目负责人：姚观金，证书编号：粤 244202020211699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清远市东城街道澜水中心村增强西大街 2 号、清远市清城区洲心街道新城西 8 号区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七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建设单位）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法定代表人：李健（签字）

2022 年 2 月 16 日

（代建单位）清远市清城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陈仕华（签字）

2022 年 2 月 16 日

招标代理：清远乐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2 年 2 月 16 日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
承包（EPC）

发包人：（建设单位）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代建单位）清远市清城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施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联合体成员）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2月28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建设单位）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代建单位）清远市清城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施工单位/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联合体成员）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清远市清城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已接受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并确认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规模：新建一栋六层的教学综合楼，占地面积约 76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28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411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67 平方米。主要设置 25 间教室、5 间教研室、5 间教师办公室等。

2、工程内容：完成工程规模及图纸等内容，包括设计、施工、移交、保修。

承包人需完成任务如下：在本项目勘察报告和经审定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基础上，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并在施工图经过审查合格后，开展施工工作至工程竣工验收（包括：建筑及室外工程、安装（含室外安装工程）的工程总承包，配合业主办理报建、报批、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完成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① 指派专人协助业主办理工程前期的报建、报批工作；

② 根据委托人和初步设计图纸要求，指派专人负责设计、施工，编制项目预算及相应的报建审批工作，并协助招标单位取得绿色建筑标准设计标识；

③ 负责项目设计施工全过程工程建设管理和相应设备设施采购，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移交、档案归档的工程总承包，配合业主办理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完成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

④ 负责本工程项目合同约定范围的水、电、路、气、通讯等与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

⑤ 负责项目范围内场地平整、地上附着物的拆除、清运及工程完工后施工现场垃圾杂物的拆除、清运；

3、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72.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73. 施工部分合同专用条款

74. 施工部分合同通用条款

75. 设计部分合同

76. 中标通知书;

77. 投标报价书;

78. 招标文件;

79. 投标文件;

80.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签约合同总价(暂定): 14908988.48 元; 大写: 壹仟肆佰玖拾万零捌仟玖佰捌拾捌元肆角捌分 (其中施工建安费约 14680455.40 元, 设计费约 201333.08 元, 预算编制费 27200.00 元), 中标下浮率为 1.98%, 其中施工图预算编制由负责设计的单位负责, 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方式进行结算。

5. 支付方式: 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支付。若承包人为联合体, 设计费由发包人分别支付至设计单位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110 6040 0010 1498 51838, 开户行: 交通银行郑州政通路支行; 施工建安费由发包人支付至施工单位银行账号, 开户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61 0922 88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前进支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支付到设计单位账号。

6. 承包方式: 包设计、包施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施工图预算总价包干。

7. 总承包项目施工负责人: 姚观金; 设计负责人: 韩晓宇。

8.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最新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 达到合格要求。

(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最新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 达到合格要求。

9.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10.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1.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2022 年 2 月 28 日,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为 170 日历天, 且要求在 2022 年 7 月 30 日前完工。

12. 本协议书一式拾贰份, 发包人执陆份, 承包人执陆份。

13.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建设单位): (公章)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发包人（代建单位）：（公章）清远市清城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404055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前进支行

帐 号：4425 0100 0061 0922 8888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泽雨街 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371-62037963

传 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政通路支行

帐 号：4110 6040 0010 1498 51838

邮政编码：45145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2022.1.4

建设单位(盖章)：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清远市清城区洲心街道新城西8号区		建筑面积	4281.47m²	工程造价	1490.8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0220220412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5010331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4日			
监督单位	清远市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441802202204120201			
建设单位	清远市清城区清城中学					
勘察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谢林宏
副组长	黄振业
组员	舒清桃、陈松龙、吴怡彬、黄惜和、黄荣池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宋树清	舒清桃、陈松龙、吴怡彬、黄惜和、黄荣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谢林宏	舒清桃、陈松龙、吴怡彬、黄惜和、黄荣池
工程质控资料	林燕璇	叶景龙、王青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建筑设备安装工程质量情况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振业	深圳市荣鹏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黄振业
2	韩晓宇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韩晓宇
3	梁志峰	区代建中心	工程负责人		梁志峰
4	汤卫平	中策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谢敬超	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	谢敬超
6	宋树青	中策恒睿		总工	宋树青
7	刘国常	清城中学	副校长		刘国常
8	黄志川	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管理		黄志川
9	刘敬涛	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刘敬涛
10	叶伟	清城中学	书记		叶伟
11	袁宇	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书记		袁宇
12	李高平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李高平
13	苏元峰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设计	工程师	苏元峰
14	谭顺民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设计	工程师	谭顺民
15	成世海	中策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	高工	成世海
16	谢树松	区代建中心	项目组长		谢树松
17	黄显杨	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组员		黄显杨
18	李伟哲	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组员		李伟哲
19	袁江文	深圳市荣鹏	安全员		袁江文
20	黄楚武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黄楚武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有关立项、报建、审批手续齐全，并按规定要求委托监理单位进行监理，整个项目建设符合建设程序，工程参建各方主体在建设过程中，能遵循相关的建筑法律法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各项规程，能认真履行合同约定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的质保资料小组审查了有关工程档案资料，经检查，工程质量技术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要求。建筑工程、设备工程小组经对现场进行质量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工程质量符合有关规范要求、符合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要求。整个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管军武
注册号：4400325-AY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4日
--	---------------------------------------	--	--	--

* GD-E1-9976 *

(4)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GC4418262020032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所递交的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 项目占地面积 600 平方米, 共 4 层, 建筑面积约 2500 平方米, 项目建成后作为发热门诊及传染病的收治, 设置留观室、重症监护室(负压病房)、感染病房; 参照传染病医院病种比例可按呼吸道传染病 40%、消化道传染病 40%, 其他类型传染病 20%, 分区设置呼吸道病区、肠道病区、其他传染病区。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内容。

中标价: ¥8878403.51 元。 中标下浮率: 2.38%。

工期: 210 个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达到合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吴镜滨, 证书编号: 粤 2442013201403029。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签订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七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1 年 01 月 07 日

正本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 施 工 合 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连南瑶族自治县三江镇朝阳路95号

发 包 人: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承 包 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全称）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承包人（乙方）：（全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承包人为本工程施工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连南瑶族自治县三江镇朝阳路95号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内容。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600 平方米，共 4 层，建筑面积约 250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作为发热门诊及传染病的收治，设置留观室、重症监护室（负压病房）、感染病房；参照传染病医院病种比例可按呼吸道传染病 40%、消化道传染病 40%，其他类型传染病 20%，分区设置呼吸道病区、肠道病区、其他传染病区。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南经促审批【2020】55 号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及地方财政统筹解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和首期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承包方式：1、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

2、综合单价包干、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210 日历天，拟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施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完成。具体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行业有关质量标准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1. 暂定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柒万捌仟肆佰零叁元伍角壹分，小写：¥8878403.51元，

实结算，最终以财审结果为准；

2. 中标下浮率：2.38%，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暂估价不参与下浮。

3. 结算价计算方式：最终以财政审核结算价×（1-中标下浮率）。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

国民法典》

致。

用的原则，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
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建成后作

传染病医

置呼吸道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
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1 年 1 月 27 日

订立合同地点：清远市连南瑶族自治县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当日 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404055

求，达到

3.51元，

传 真:	传 真: 0755-82404055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进支行
帐 号:	帐 号: 4425 0100 0061 0922 888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24.3 (4) 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25、承包人代表

25.1 承包人任命 (吴镜滨) 承包人代表, 其通讯联络地址如下:

联系电话: 0755-82404055

通讯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邮政编码: 518000

26、指定分包人

26.1 依法指定的分包人及其有关规定: / 。

28、工程担保

28.1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约定

(1) 履约担保的金额: (大写) 捌拾捌万柒仟捌佰肆拾元叁角伍分

(小写 ¥887840.35 元)

(2) 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

☒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递交。

☐ 其他时间:

(3) 双方约定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 中标人应用银行转账 (或汇款) 或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履约保证保险方式向招标人递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采用银行转账 (或汇款) 时, 汇入账户为: 汇到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帐户 (帐户名称: , 账号: , 开户行:)。采用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履约保证保险方式时, 需递交保函或保险单 (或保险合同) 原件。履约保函 (含银行保函) 需为“见索即付型”保函, 否则保函视为无效。

28.2 履约担保退

28.2 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或合同约定时间;

28.4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约定:

发包人不需要提供支付担保。

31、不可抗力

31. (4) 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当施工地点出现六级以上地震、8 级以上的持续 2 天的台风、战争、国家认定的社会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250 mm 以上的持续 3 天的暴雨、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等时, 视为出现不可抗力。

32、保险

32.1 承包人办理保险事项有:

☐ 合同通用条款第32.1 款的第 (1) 项 (建安工程险);

☒ 合同通用条款第32.1 款的第 (2) 项 (人员工伤、意外伤害险);

☒ 合同通用条款第32.1 款的第 (3) 项 (第三者险);

☐ 合同通用条款第32.1 款的第 (4) 项 (材料设备险)。

(注: 上述未注明的, 若按行政主管部门规定需办理的保险事项, 由双方按规定负责办理, 费用按规定承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1年9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连南瑶族自治县三江镇朝阳路95号	建筑面积	2698.15m²	工程造价	887.8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四 层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262021052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9月5日		
监督单位	连南瑶族自治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N2021-002		
建设单位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佛山市顺德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高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佛山德顺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曾寿开
副组长	
组员	房银鑫、闫庆、张振华、罗桌华、聶琮开、陈绍锋、吴镜滨、谭国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闫庆	张振华、罗桌华、聶琮开、陈绍锋、吴镜滨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谭国琪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 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 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 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	人民医院	院长助理		陈
2	陈	人民医院	主任		陈
3	闫	河南尚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闫
4	张	河南省七勘建筑设计研究院	结构工程师		张
5	王	佛山市顺德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
6	王	佛山市顺德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王
7	陈	佛山一	给排水设计		陈
8	吴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
9	谭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谭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工程建设项目的有关立项，报建、审批手续齐全，设计图纸经过审查，并按规定委托监理单位实行监理，整个建设项目符合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显或暗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违反强制性规定，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工期等行为。工程参建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能遵循建筑法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各项规程，能认真履行合同，现工程全部完成，工程有关质量保证资料齐全，符合验收条件。

本工程验收组由甲方代表、施工、勘察、设计、监理等有关职能部门技术人员及专家组成。竣工验收于2022年9月5日15:00进行。在住建设局、质监站的监督下进行，由验收组组长曾新同志主持验收工作。验收组成员及各质量主体参加。项目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验收规范有关规定和要求。

经验收小组的质保资料小组审查有关资料，认为资料基本齐全，一致认为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规范要求、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经验收组成员讨论一致认为该项目地基与基础、主体、装饰装修、屋面等几个分部工程评为合格，合格率 100%，整个项目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彭金祥
注册号: 4405560-AV001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林文津
注册号: 4401827-009
有效期至: 2024年4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及盖执业章) 注册号: 44021417 有效期至: 2023.12.06 2022年9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及盖执业章) 注册号: 44021417 有效期至: 2023.12.06 2022年9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及盖执业章) 注册号: 44021417 有效期至: 2023.12.06 2022年9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及盖执业章) 注册号: 44021417 有效期至: 2023.12.06 2022年9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及盖执业章) 注册号: 44021417 有效期至: 2023.12.06 2022年9月5日



* GD - E1 - 914 / 6 *

(5)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所递交的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详见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中标价：1,376,322.62 元。

工 期：90 个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合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黄伟铭，证书编号 粤 244202120212168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英德市英城镇峰光路 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 6 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英德市中医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11 月 16 日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丰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3 年 11 月 16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业主单位（全称）：英德市中医院

施工单位（全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英德市中医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英发改资本【2022】328号文
4. 资金来源：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详见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90 天，开工日期从施工单位收到监理单位签发开工令之日起，总工期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的《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2022）》的工期定额标准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柒万陆仟叁佰贰拾贰元陆角贰分（¥1376322.62 元）（含税）；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零伍佰捌拾壹元伍角叁分（¥70581.53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肆仟柒佰陆拾柒元捌角壹分 (¥ 114767.81 元)。

备注: 中标人以英德市财政部门出具英德市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结算)审核定案书为结算依据。

2. 合同价格形式: ☐ 总价合同; ☒ 单价合同; ☐ 其他价格形式;

注: 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法, 以《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为依据进行编制。(备注: 如施工期间国家、广东省、清远市或英德市颁布新的规范和规定, 则按新的规范和规定执行。)

五、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姓名: 黄伟铭, 身份证号: 44058219900218665X,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2442021202121680, 联系电话: 0755-82404055。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履行中, 业主单位及施工单位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文件的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算) 审

省安装

颁布新

注册证

同文

内容

七、承诺

1. 业主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2. 施工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业主单位和施工单位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英德市中医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业主单位执 贰 份，施工单位执 贰 份。

业主单位：英德市中医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英德市英城镇峰光路

邮政编码：513000 邮政编码：5181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施工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48383441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
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2404055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2404055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前进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0610922888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英德市中医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00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英德市英城街道峰光路西路148号	建筑面积	1226.92m²	工程造价	137.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12023122602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1日		
监督单位	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441881202312260299		
建设单位	英德市中医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科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朱少波
副组长	刘毅
组员	黄伟铭、孟宪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伟铭	黄仪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舒清桃	林益群
工程质控资料	黄伟铭	赖丽萍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少波	英德市中医院	项目负责人		朱少波
2	潘启煌	英德市中医院	法人代表		潘启煌
3	孟宪伟	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孟宪伟
4					
5	刘毅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毅
6					
7	黄伟铭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伟铭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建设单位： 英德市中医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月)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设计单位： 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

企业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9. 15

姓名	黄伟铭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	大专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时间	2018. 6		所学专业	建筑工程施工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4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14		技术特长	项目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 2442021202121680， 建筑工程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	无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无	
个人获奖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2012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 月在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 2022 年 1 月至今在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								
拟派人员近五年（2021 年 10 月 1 日至今，已完工项目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在建类似项目已合同签署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工程业绩合计项。（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担任职务	
1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			137. 63	2023. 12. 26-2024. 7. 15	清远市	项目经理	
2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 1-10 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土洋社区后坑门三巷 1-10 号屋后。边坡呈南至北走向，现状挡墙为浆砌毛石结构，长约 147 米，厚度约 1.0~2.4 米，高约 5 米，坡度约 80°，基础埋深约 0.8~1.0 米。			295. 04	2024. 3. 1-2024. 7. 2	深圳市	项目经理	

- 注：1、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2、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证明文件；
3、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项目经理近五年（2021 年 10 月 1 日至今）业绩表
（数量上限为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9. 15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担任职务	工程类别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	项目获奖情况
1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137.63	2024. 7. 1 5	项目经理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英德市中医院	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	无
2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 1-10 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295.04	2024. 7. 2	项目经理	边坡治理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边坡呈南至北走向，现状挡墙为浆砌毛石结构，长约 147 米，厚度约 1.0~2.4 米，高约 5 米，坡度约 80°，基础埋深约 0.8~1.0 米。	无

备注：

-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拟派人员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2、工程竣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
- 3、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竣工验收报告不合格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 4、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名字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

企业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9.15

姓名	黄伟铭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	大专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时间	2018.6		所学专业	建筑工程施工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4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14		技术特长	项目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2442021202121680， 建筑工程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	无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无	
个人获奖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2012年11月至2022年1月在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 2022年1月至今在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								
拟派人员近五年（2021年10月1日至今，已完工项目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在建类似项目已合同签署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工程业绩合计项。（数量上限为5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工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担任职务	
1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			137.63	2023.12.26-2024.7.15	清远市	项目经理	
2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1-10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土洋社区后坑门三巷1-10号屋后。边坡呈南至北走向，现状挡墙为浆砌毛石结构，长约147米，厚度约1.0~2.4米，高约5米，坡度约80°，基础埋深约0.8~1.0米。			295.04	2024.3.1-2024.7.2	深圳市	项目经理	

注：1、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2、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证明文件；
3、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项目经理近五年（2021 年 10 月 1 日至今）业绩表
(数量上限为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6. 9. 15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担任职务	工程类别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	项目获奖情况
1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137.63	2024. 7. 15	项目经理	装饰装修工程	清远市	英德市中医院	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	无
2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1-10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295.04	2024. 7. 2	项目经理	边坡治理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边坡呈南至北走向，现状挡墙为浆砌毛石结构，长约147米，厚度约1.0~2.4米，高约5米，坡度约80°，基础埋深约0.8~1.0米。	无

备注：

-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拟派人员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2、工程竣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
- 3、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竣工验收报告不合格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 4、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名字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

(1)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所递交的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
详见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中标价：1,376,322.62 元。

工 期： 90 个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
到合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黄伟铭，证书编号 粤 244202120212168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英德市英城镇峰光路 签订承包
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 6 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英德市中医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11 月 16 日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丰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3 年 11 月 16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业主单位（全称）：英德市中医院

施工单位（全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英德市中医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英发改资本【2022】328号文
4. 资金来源：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5.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包括装饰及安装部分，详见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90 天；开工日期从施工单位收到监理单位签发开工令之日起，总工期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的《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2022）》的工期定额标准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柒万陆仟叁佰贰拾贰元陆角贰分（¥1376322.62 元）（含税）；

其中：

-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零伍佰捌拾壹元伍角叁分（¥70581.53 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肆仟柒佰陆拾柒元捌角壹分 (¥ 114767.81 元)。

备注: 中标人以英德市财政部门出具英德市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结算)审核定案书为结算依据。

2. 合同价格形式: ☐ 总价合同; ☒ 单价合同; ☐ 其他价格形式;

注: 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法, 以《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为依据进行编制。(备注: 如施工期间国家、广东省、清远市或英德市颁布新的规范和规定, 则按新的规范和规定执行。)

五、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姓名: 黄伟铭, 身份证号: 44058219900218665X,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2442021202121680, 联系电话: 0755-82404055。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履行中, 业主单位及施工单位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文件的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算) 审

省安装

颁布新

注册证

同文

内容

七、承诺

1. 业主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2. 施工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业主单位和施工单位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英德市中医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业主单位执 贰 份, 施工单位执 贰 份。

业主单位: 英德市中医院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英德市英城镇峰光路

邮政编码: 513000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施工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
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2404055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2404055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前进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0610922888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7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英德市中医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英德市中医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治未病中心专科专病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英德市英城街道峰光路西路148号	建筑面积	1226.92m²	工程造价	137.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8812023122602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1日		
监督单位	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441881202312260299		
建设单位	英德市中医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科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朱少波
副组长	刘毅
组员	黄伟铭、孟宪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伟铭	黄仪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舒清桃	林益群
工程质控资料	黄伟铭	赖丽萍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少波	英德市中医院	项目负责人		朱少波
2	潘启煌	英德市中医院	法人代表		潘启煌
3	孟宪伟	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孟宪伟
4					
5	刘毅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毅
6					
7	黄伟铭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伟铭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建设单位： 英德市中医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月)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设计单位： 皓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	---	---	--	---



(2)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 1-10 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10-440343-04-01-79339000101Y

标段名称: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1-10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95.040018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伟铭



本工程于 2023-1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22



查验码: 759080319635218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 1-10 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土洋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1-10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土洋社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土洋社区后坑门三巷1-10号屋后。边坡呈南至北走向,现状挡墙为浆砌毛石结构,长约147米,厚度约1.0~2.4米,高约5米,坡度约80°,基础埋深约0.8~1.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挡墙结构加固、拆除及恢复现状围墙、挡墙栏杆及路灯等,迁移并恢复打桩部位及挡墙上的管线等。具体内容如下:钻孔微型桩3078米,现浇钢筋混凝土墙板221立方米、冠梁69立方米,拆除并恢复围墙44米、不锈钢栏杆98米、路灯5套,迁改雨水检查井9座、雨水口13个、电信井5座及给排水、电力、通信等各类保护管合计1068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米-----
☐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米	☐ 泵站工程-----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桥梁工程-----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 燃气工程-----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装饰装修--(☐抹灰---☐涂饰---☐饰面板(砖) ---☐吊顶---☐其它_____);

☐其它:

4.其他工程

详见施工图纸及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2 日; (实际开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玖拾伍万零肆佰元壹角捌分(¥2950400.1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万柒仟玖佰贰拾玖元玖角壹分(¥67929.9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柒万玖仟元整(¥179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4425 0100 0162 0000 1030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
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007551569B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三溪福
塘南路 28 号

邮政编码: 518119

法定代表人: 冯合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9778488

传真: 0755-8977848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葵涌支行

账号: 0000 7600 199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邮政编码: 518101

法定代表人: 周良奇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404055

传真: 0755-8240405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前进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109228888

经办人: 廖子军 陈

此费用。i.承包人应对乔木、灌木按相关规范要求进行检查检疫及其他一切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j.其他承包人应做的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 黄伟铭, 资格证书号: 粤 2442021202121680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5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万元 / 次。

(3)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监理工程师应在承包人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第 29 日书面通知该项目经理停止工作,并指示暂时停止施工。按照 12.2 款 [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处理。

4.6 施工管理人员

(3)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万元 ;

②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万 元 / 人次;

③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万 元 / 人次;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 1-10 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 9月24日

发出日期: 2024年 9月2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 1-10 号屋后挡土墙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土洋后坑门三巷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挡墙长约147m	工程造价（万元）	295.040018
结构类型	挡墙支护工程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武汉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9月24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7月2日	市政施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7月2日	市政竣·通-5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7月2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7月2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4年9月24日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设计文件和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规范要求, 评定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章传民 注册号: 4201601-AY017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	
	设备安装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让 注册号: 6101233-AY026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工程未达 到使用功 能的部 位(范围)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59884 2024年9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 注册号: 4201601-AY026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2024年9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伟铭 2024年9月2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610139160935 2024年9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24日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建设单位： 英德市中医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监理单位： 广东广信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月)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设计单位： 皓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月)日
--	---	---	--	---



4、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黄伟铭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121680	建筑工程、机电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莫德聪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18003006100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黄楚平	工程师	C 证	/	粤建安 C3(2019)0023379	/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陈慧世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41710994417000311	市政	本单位	/	/
结构工程师	程宇	高工	职称证	高级	181148226	结构工程	本单位	/	/
给排水工程师	周文贞	高工	职称证	高级	16864542	给排水	本单位	/	/
电气工程师	周少娟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8003004546	建筑电气施工	本单位	/	/
道路工程师	郑兴平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6002262	道路	本单位	/	/
绿化工程师	吴怡彬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18003006114	风景园林施工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彭丽莎	/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1214400006752	土建	本单位	/	/
施工员	周文川	工程师	上岗证	/	2001010090575	土建	本单位	/	/
安全员	黄楚武	工程师	C 证	/	粤建安 C3(2010)0011129	土建	本单位	/	/
质量员	林燕璇	工程师	上岗证	/	2401030100592469	土建	本单位	/	/
资料员	杨佐敏	助工	上岗证	/	2001050028696	土建	本单位	/	/
材料员	韦安玉	/	上岗证	/	2401040000315504	土建	本单位	/	/
劳务员	吴海珠	/	上岗证	/	2001140002345	/	本单位	/	/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
07日-2026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黄伟铭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02-18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121680

聘用企业：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2-23至2027-12-22）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9-20至2027-09-19）



黄伟铭

个人签名：黄伟铭

签名日期：2026年5月8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12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 0000156

姓 名: 黄伟铭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1月07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10日 至 2028年01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伟铭

身份证号：44058219900218665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18003007846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教成司[1997]34号

注册证号：180600819327

NO: 0234926



学生 黄伟铭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九〇 年 二 月 十八 日，
于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修完 一 年制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李林曙

校 长：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伟铭 社保电脑号：63333827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00218665X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519633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5.6	2360
2023	08	519633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5.6	2360
2023	09	519633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5.6	2360
2023	10	519633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2023	11	519633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2023	12	519633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5.6	2360
2024	01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024	02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024	03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024	04	519633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024	05	519633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024	06	519633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024	07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024	08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024	09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024	10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024	1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024	1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025	01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2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3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4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5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6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7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8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09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10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11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5	12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026	01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026	02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026	03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026	04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026	05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026	06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026	07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026	08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合计			65016.06	38049.12			38573.68	14050.48			2648.9		1953.68	2356.36	1040.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4d895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补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莫德聪

身份证号：44058219830217635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18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18003006100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莫德聪	社保电脑号: 618812719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302176352	页码: 5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19633	计算单位: 元	

300	36.0	3600	28.8
400	36.0	3600	28.8
5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700	36.0	3600	28.8
800	36.0	3600	28.8
900	36.0	3600	28.8
1000	36.0	3600	28.8
1100	36.0	3600	28.8
1200	36.0	3600	28.8
1300	36.0	3600	28.8
1400	36.0	3600	28.8
1500	36.0	3600	28.8
1600	36.0	3600	28.8
1700	36.0	3600	28.8
1800	36.0	3600	28.8
1900	36.0	3600	28.8
2000	36.0	3600	28.8
2100	36.0	3600	28.8
2200	36.0	3600	28.8
2300	36.0	3600	28.8
2400	36.0	3600	28.8
2500	36.0	3600	28.8
2600	36.0	3600	28.8
2700	36.0	3600	28.8
2800	36.0	3600	28.8
2900	36.0	3600	28.8
3000	36.0	3600	28.8
3100	36.0	3600	28.8
3200	36.0	3600	28.8
3300	36.0	3600	28.8
3400	36.0	3600	28.8
3500	36.0	3600	28.8
3600	36.0	3600	28.8
3700	36.0	3600	28.8
3800	36.0	3600	28.8
3900	36.0	3600	28.8
4000	36.0	3600	28.8
4100	36.0	3600	28.8
4200	36.0	3600	28.8
4300	36.0	3600	28.8
4400	36.0	3600	28.8
4500	36.0	3600	28.8
4600	36.0	3600	28.8
4700	36.0	3600	28.8
4800	36.0	3600	28.8
4900	36.0	3600	28.8
5000	36.0	3600	28.8
5100	36.0	3600	28.8
5200	36.0	3600	28.8
5300	36.0	3600	28.8
5400	36.0	3600	28.8
5500	36.0	3600	28.8
5600	36.0	3600	28.8
5700	36.0	3600	28.8
5800	36.0	3600	28.8
5900	36.0	3600	28.8
6000	36.0	3600	28.8
6100	36.0	3600	28.8
6200	36.0	3600	28.8
6300	36.0	3600	28.8
6400	36.0	3600	28.8
6500	36.0	3600	28.8
6600	36.0	3600	28.8
6700	36.0	3600	28.8
6800	36.0	3600	28.8
6900	36.0	3600	28.8
7000	36.0	3600	28.8
7100	36.0	3600	28.8
7200	36.0	3600	28.8
7300	36.0	3600	28.8
7400	36.0	3600	28.8
7500	36.0	3600	28.8
7600	36.0	3600	28.8
7700	36.0	3600	28.8
7800	36.0	3600	28.8
7900	36.0	3600	28.8
8000	36.0	3600	28.8
8100	36.0	3600	28.8
8200	36.0	3600	28.8
8300	36.0	3600	28.8
8400	36.0	3600	28.8
8500	36.0	3600	28.8
8600	36.0	3600	28.8
8700	36.0	3600	28.8
8800	36.0	3600	28.8
8900	36.0	3600	28.8
9000	36.0	3600	28.8
9100	36.0	3600	28.8
9200	36.0	3600	28.8
9300	36.0	3600	28.8
9400	36.0	3600	28.8
9500	36.0	3600	28.8
9600	36.0	3600	28.8
9700	36.0	3600	28.8
9800	36.0	3600	28.8
9900	36.0	3600	28.8



安全负责人 黄楚平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9) 0023379

姓 名: 黄楚平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3年06月1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18日 至 2028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楚平
身份证号：4405821983061509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8月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010134334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5年1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楚平 社保电脑号：62519847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306150918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519633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1	519633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2	519633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4	01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2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3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4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5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64731.64 40185.44 28717.12 10190.68 2937.66 215.47 3404.25 1644.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46a11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陈慧世

证书编码: 04417109944170003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慧世

身份证号: 440921197309088333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7 月 1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慧世

身份证号：44092119730908833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2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8003004547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慧世 社保电脑号：618812730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309088333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3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4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5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64968.64	40140.64			28449.82	10094.81			2920.82		2167.69	3312.25	1598.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9bb54e62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181148226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
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 名 程宇
Name

性 别 女
Sex

身份证号 230703198507210020
ID No.

工作单位 大连仁合建筑设计有限
Establishment 公司

专业名称 结构工程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21-12-31

Conferment Date



证书管理号 202102004020588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程宇 性别女 ,一九八五 年 七 月二十一日生, 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0261200805002259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宇 社保电脑号：650212687 身份证号码：230703198507210020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7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8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9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0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1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2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1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6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7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8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9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51963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2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3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4	519633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5	519633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姓名: 程宇 社保电脑号: 650212687 身份证号码: 230703198507210020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19633 计算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元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36.0	3600	28.8
36.0	3600	28.8
36.0	3600	2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1442.11 742.68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fd9bb29a1cr)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The Certificate show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by Commission of th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Qualification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post.		
		编号 16864542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周文贞 Name		批准文号陕职改办字 [2009] 283号 Approval No.
身份证号 44052419660520635X ID NO.		授予时间 2009. 3. 11 Time of grant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Title of Qualification		发证时间 2009. 9. 25 Time of issue
专业名称 给排水 Specialty		

退休人员返聘劳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周良奇

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28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3 栋 202

乙方（劳动者）姓名周文贞性别男民族汉族

出生年月：1966 年 5 月 20 日文化程度：大专籍贯：广东

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号码：44052419660520635X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中田小西社竹沟园五区南三直巷 2 号 005 房

乙方已达甲方所要求的返聘条件，即乙方到了退休年龄并且已经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含国家规定的退休金和其他待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返聘协议，乙方返聘到甲方工作，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本返聘协议于 2026 年 08 月 01 日生效，至 2029 年 07 月 30 日终止。

二、乙方返聘期间的岗位及工作任务为，乙方应当按照岗位职责的要求，敬岗敬业，认真完成工作任务。

三、乙方自行安排工作时间，但应按时并保证质量的完成甲方分配的工作任务。



四、报酬：

甲方于每月 25 日发放上月 30 日止的工作报酬，乙方报酬为每月 4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仟元整），乙方报酬应缴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为扣除。

五、保密义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或工作密码的义务。

六、医疗及工伤

返聘期间如果乙方患病或因工负伤的，乙方同意医疗费用自理。

七、协议的变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协议，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

八、协议的终止和解除

（一）返聘期满，本协议即行终止；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三）甲方双方任何一方提前，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即可解除本协议。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违约金，如果乙方的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1、不符合甲方的返聘条件和要求的；

2、不能胜任甲方安排的工作的，或经考核不合格的，或无法取得相关从业职业证书的；



- 3、严重违反甲方的规定制度的；
- 4、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5、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6、乙方被查实向甲方提供虚假的个人资料，相关证明的；
- 7、向甲方隐瞒重大疾病史及其他重要信息的；

九、经济补偿、赔偿

如违反本协议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确定，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

十一、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依法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事项

本合同头部通讯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通讯地址，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本协议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2026 年 08 月 01 日



乙方：周奇印

2026 年 08 月 01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少娟

身份证号：44052419770222634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2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8003004546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少娟

社保电脑号：632539706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702226349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519633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4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5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58466.64	35556.64			9811.16	3349.74			2671.06		2052.92	3404.25	1644.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3b838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道路工程师 郑兴平

专业技术系列 <u>工程技术</u>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u>道路</u> Specialty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Professional Title	姓 名 <u>郑兴平</u> Full Name
评审委员会 _____ Appraisal Committee	性 别 <u>男</u> Sex
授予时间 <u>2009年10月8日</u> Date of Conferment	出生年月 <u>1977. 5</u>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u>6002262</u> Certificate No.	颁证时间 <u>2009年12月8日</u> Date of Issue
	 颁证机关 Issued b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兴平 社保电脑号：618812698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705150634 页码：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66070.64	41339.04			10749.75	3592.59			3048.28		2321.79	404.25	1644.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9bb3bac6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怡彬

身份证号：44058219830208633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18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18003006114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怡彬 性别 男 ,一九八三 年 二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一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城市学院 校(院)长: 李建华

批准文号:教发函[2002]77号
证书编号:115275201206060314

二〇一二年 六 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吴怡彬	社保电脑号: 618812718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302086330	页码: 5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19633	计算单位: 元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8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28日
- 2026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彭丽莎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8年10月0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4400006752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16日-2029年07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彭丽莎
签名日期: 2026年7月28日

彭丽莎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23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丽莎 性别女 , 一九八八 年十 月四 日生, 于二〇〇八
年九 月至二〇一二 年六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邵阳学院 校(院)长: 曹健华

证书编号: 105471201205002139 二〇一二 年六 月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丽莎 社保电脑号：639393493 身份证号码：43062419881004826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6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7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8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09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519633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2	519633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3	519633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4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5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40663.12 25268.32 6914.37 2388.83 1911.83 1581.92 1647.64 631.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2f39d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周文川



周文川 同志于 2020 年
10 月30 日至 2020 年11 月 30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施工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周文川

身份证号 440524197309306334

证书编号 2001010090575

工作单位 无



2020 年12 月10 日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文川

身份证号：44052419730930633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2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8003004587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周文川	社保电话号: 618812694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309306334	页码: 5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19633	计算单位: 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600	36.0	3600	28.8

2229.72 3404.28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fd9b6389b75)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19633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0) 0011129

姓 名: 黄楚武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3年08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30日 至 2028年12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楚武

身份证号：44058219830825637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6005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楚武 社保电脑号：628868515 身份证号码：44068219830825637X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2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3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4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05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6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7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0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1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519633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2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3	519633	3600.0	504.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4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5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67884.64 42363.04 47221.18 16465.22 3293.13 2251.88 3404.25 1644.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4803f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林燕璇



林燕璇 同志于 2024 年
12 月5 日至 2024 年12 月 18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质量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林燕璇

身份证号 440582198705036346

证书编号 2401030100592469

工作单位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燕璇

身份证号：44058219870503634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材料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18日

评审组织：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18003006108

发证单位：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燕璇 社保电脑号：6155170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705036346 页码：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61454.64	37947.04			10340.44	3448.25			2864.29		2143.72	404.25		1644.0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496df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杨佐敏



杨佐敏 同志于 2020 年
09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0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杨佐敏
身份证号 510524199301041068
证书编号 2001050028696
工作单位 无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佐敏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一月四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青岛恒星科技学院

校（院）长： 陈昌金

证书编号： 130151201506000200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杨佐敏	社保电脑号: 647185108	身份证号码: 510524193801041068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19633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5ab2e3)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19633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 韦安玉



韦安玉 同志于 2024 年
4 月11日至 2024 年4 月24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韦安玉

身份证号 452731198008270019

证书编号 2401040000315504

工作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安玉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42207101
单位编号：519633

身份证号码：452731198008270019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0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1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51963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519633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2	519633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14.04	3600	28.8	7.2
2024	03	519633	3600.0	504.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4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5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6	519633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8.08	3600	28.8	7.2
2024	07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8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09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0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1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4	12	5196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1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2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3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4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5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6	5196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09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0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5	1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23583.12	12188.32			3538.17	1179.51			1166.08		1166.08	1166.08	258.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5853a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员 吴海珠



吴海珠 同志于 2020 年
0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04 月 20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劳务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吴海珠
身份证号 440582199605040924
证书编号 2001140002345
工作单位 无



普通高等学校



Regular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毕业证书

Graduation Certificate

学生 吴海珠 性别 女， 1996 年 5 月
4 日生，于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7 月
在本校 会计 专业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WU HAIZHU , Female, born
on 4 May 1996 , having studied in the specialty of
ACCOUNTING at
CITY COLLEGE OF HUIZHOU from September 2015 to
July 2018 , has completed the 3-year program and
passed the examinations and is qualified for graduation.

学 校：惠州城市职业学院
(College)

证书编号：145101201806180032
(Certificate No.)

校(院)长：
(President)

邓庆宁

2018 年 7 月 1 日
(Date of issu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海珠 社保电脑号：64867888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05040924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96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2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3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4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5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6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7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2026	08	5196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600	36.0	3600	28.8	7.2
合计			42065.72 25269.92			24573.37 8906.89				1911.94			1437.59 1827.88 741.7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9bb4efb0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96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表

致：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澜湖时代项目一期幼儿园装修工程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周良奇
	身份证号	440107198411170038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赵淑晓，持股 9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许汉吟，持股 1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9 月 15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全称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3加10=?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赵淑晓	90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许汉吟	10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6、承诺书；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标段编号为 44031020230008004001 的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澜湖时代项目一期幼儿园装修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82404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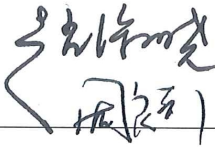
传真：0755-82404055

承诺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李加林

拟投入项目项目经理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澜湖时代项目一期幼儿园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村桂花路		
拟投入项目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经理不得更换， 项目经理在参与投标阶段同时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职务 。更换项目经理应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除死亡、刑拘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况外，更换项目经理每次需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本项目项目经理业务授权范围为，我司承诺其可实质性响应建设单位的相关项目管理要求。		
项目经理及经理部直属上级管理单位/部门信息	单位/部门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相关负责人职务：总经理 相关负责人姓名：周良奇 联系方式：0755-82404055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注：（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项目廉洁承诺书

致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现本公司投标或参与贵公司项目，为保证项目优质、高效、健康、廉洁、有序地进行，有效预防和禁止商业贿赂，防止腐败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本公司特向贵公司提交以下不可撤销承诺。

一、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本公司及工作人员承诺并履行以下廉洁义务：

1.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不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贵公司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不以任何理由和形式向本项目招标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其他相关方（包括甲方委托办理业务的相关单位和人员，甲方及其相关方配偶、子女等亲属，下同）收受、提供、给予协议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等物质性利益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
3. 本公司确认并同意本廉洁承诺书的见证单位为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授权见证单位及中共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深物业集团纪委）监督本廉洁承诺书执行情况，提出在本承诺书规定范围内的处理意见。
4. 本公司及工作人员面对甲方及有关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不正当要求时，本公司将随时并主动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甲方见证及监督举报电话：0755-82212550，举报邮箱：swyjjs@szwuye.com.cn。

二、若本公司及工作人员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的有关约定，本公司承诺承担以下违约责任及后果：

1. 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如违反本廉洁承诺书所承诺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同时视情节轻重，本公司将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10%（赔偿比例由双方协商确定，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最低不低于合同总额的1%）的违约金，并在5年内不得参加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任何项目投标活动和业务合作。
2. 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若本公司及工作人员发现己方存在以任何方式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的行为，本公司均将及时、主动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同时通报甲方相关部门，并对乙方人员进行相应处分。
3.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在项目招投标和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经核实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双方合作合同，并可终止与本公司的一切合作关系，本公司承担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并负责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违反相关承诺向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物品，所赠送之物品等由甲方按有关规定上交、处理，同时本公司将按本承诺书第二条第1款所承诺的内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本公司的任何款项中扣除相关金额的违约金，本公司无条件配合和协助。
5. 本公司确认并同意项目廉洁工作的检查方式为：由见证单位及深物业集团纪委主持项目廉洁工作履约情况的检查，双方共同派人参加，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结论和处理意见等由双方协商确定，如无法达成一致的，由见证单位依据事实决定。

三、本项目廉洁承诺书自本公司参与投标活动并报名、签署本承诺书或签署合作合同（以三者之间较早者）之日起生效，对本公司具有永久约束力，不因合同其他条款无效而丧失效力。本项目廉洁承诺书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送交见证单位备案两份。

本公司已将本承诺书内容向己方所有相关工作人员告知，并确保相关工作人员熟悉本承诺书内容。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日期：2026年9月15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荣鹏字第 号
周良奇同志，现任我单位总经理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2026.12.31 签发日期：2026.9.15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男 年龄： 42 岁 工作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
主营（产）： 详见营业执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法人授权委托书

荣鹏字第 号
兹授权 黄楚武 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澜湖时代项目一期幼儿园装修工程投标相关事宜。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奇周 (签名或盖章)
有效期限： 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签发日期： 2026 年 9 月 15 日
附：代理人性别： 男 年龄： 43 岁 职务： 投标员 工作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8344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委托书内容要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2、委托书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委托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

7、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财务数据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		
	2025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货币资金	1316.678196	1543.784634	1923.18322
应收账款	2830.640446	3475.630136	3147.719308
短期借款	12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3832.278018	4638.479002	4613.477502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实收资本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营业收入	8906.880166	14020.64835	14465.688743
利润总额	147.738094	275.865127	448.393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43.959075	-376.815031	-643.624065
利润率	1.66%	1.97%	3.1%
货币资金与借款差额	1196.678196	1543.784634	1923.18322
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差额	-1001.637572	-1162.848866	-1465.758194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2 次	4.03 次	3.69 次
备注			

8、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报表；
2023 年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二 0 二 三 年 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20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M1F79NYP



机密

深华字[2024]第 238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231,832.20	25,668,072.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1,477,193.08	46,928,218.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9,089,994.67	5,291,735.16
其他应收款	4	134,478,699.20	126,739,016.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4,277,719.15	204,627,043.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584,195.59	908,937.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4,195.59	908,937.85
资产总计		194,861,914.74	205,535,981.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46,134,775.02	57,751,850.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991,879.76	3,822,339.09
应交税费	7	359,326.92	794,766.42
其他应付款	8	18,861,963.92	19,617,657.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347,945.62	81,986,613.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8,347,945.62	81,986,613.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6,513,969.12	23,549,368.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513,969.12	123,549,368.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861,914.74	205,535,981.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	144,656,887.43	207,533,238.10
减：营业成本		132,536,355.64	194,770,271.10
税金及附加		778,174.57	645,658.8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6,939,848.76	6,975,146.6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4,289.82	221,221.01
其中：利息费用			43,082.73
利息收入		138,642.86	68,631.7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26,798.28	4,920,940.53
加：营业外收入	11	607,704.03	423,731.83
减：营业外支出	12	650,564.72	76,888.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3,937.59	5,267,783.55
减：所得税费用		1,498,464.66	1,317,291.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5,472.93	3,950,492.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5,472.93	3,950,492.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85,472.93	3,950,492.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674,539.66	220,855,668.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674,539.66	220,855,66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343,904.13	189,354,856.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77,826.81	17,472,72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77,128.42	5,411,47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1,920.95	7,392,01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110,780.31	219,631,07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6,240.65	1,224,59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80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3,80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3,800.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6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06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6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082.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9,104,08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082.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6,240.65	927,71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68,072.85	24,740,35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1,832.20	25,668,072.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85,472.93	3,950,492.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742.26	289,629.8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082.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3,084.11	-6,349,08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38,668.11	3,290,477.39
其他	-20,87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6,240.65	1,224,597.6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231,832.20	25,668,072.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668,072.85	24,740,358.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6,240.65	927,714.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	23,549,368.03	123,549,368.03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20,871.84	-20,871.84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	23,528,496.19	123,528,496.19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985,472.93	2,985,472.93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2,985,472.93	2,985,472.93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	26,513,969.12	126,513,969.12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19,598,875.82	119,598,875.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19,598,875.82	119,598,875.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950,492.21	3,950,492.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950,492.21	3,950,49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23,549,368.03	123,549,368.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38344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法定代表人：周良奇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05-13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房屋建筑工程、通信设施养护工程、地质灾害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管道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建筑结构加固工程、体育场地工程、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人防工程的施工；种植农作物；安防工程；高速公路；公路；市政道路养护工程；桥梁、隧道养护工程；公路、高速公路、城市道路安全设施养护工程；高速公路、公路、市政道路机电设施养护工程；水利河道养护工程；照明设施养护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的咨询、设计、管理及施工、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水库、水渠、堤坝、水闸等水利工程设施、设备以及供水排水泵站的运行、维护、管理；管道检测；水质检测；市政维护、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



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和报告货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①、企业可选择以账龄分析法作为应收账款主要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基础，也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采用以逾期天数或内部信用评级等为基础的其他合理方法。

②、质量保证金、应收关联方账款等，其信用风险特征可能与相同账龄应收账款不一致，可以作为单独组合分别考虑预期信用损失率。

(3) 减值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或产成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为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本公司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



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3、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本期指 2023 年。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7,061.97	33,788.15
银行存款	19,204,770.23	25,634,284.70
合计	19,231,832.20	25,668,072.85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98,425.87	11.11%	18,800,424.02	40.06%
1 年以上	27,978,767.21	88.89%	28,127,794.92	59.94%
合计	31,477,193.08	100.00%	46,928,218.94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州星河工程	4,767,020.08	15.14%
连州市冈溪路扩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4,000,000.00	12.71%
中山市翠亨快线绿化提升工程	3,070,113.00	9.75%
中交三航局	2,405,849.35	7.64%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其他	17,234,210.65	54.76%
合计	31,477,193.08	100.00%

3、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12,185.42	89.24%	4,810,919.52	90.91%
1 年以上	977,809.25	10.76%	480,815.64	9.09%
合计	9,089,994.67	100.00%	5,291,735.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锦绣园林景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9,000.00	7.36%
佛山市南海晟丰建材有限公司	460,000.00	5.06%
深圳市昱宇建材有限公司	457,976.00	5.04%
广东省天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70,840.00	4.08%
其他	7,132,178.67	78.46%
合计	9,089,994.67	100.00%

4、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967,320.75	8.16%	15,493,182.56	12.22%
1 年以上	123,511,378.45	91.84%	111,245,834.40	87.78%
合计	134,478,699.20	100.00%	126,739,016.96	100.00%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深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62,000,001.00	46.10%
深圳市南山区丰润建材商行	35,467,102.00	26.37%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旭泰建材商行	17,815,530.77	13.25%
赵淑宜	7,459,119.82	5.55%
其他	11,736,945.61	8.73%
合计	134,478,699.20	100.00%

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1、机械设备	859,500.00	-	-	859,500.00
2、运输工具	3,302,687.56	-	-	3,302,687.56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4,162,187.56	-	-	4,162,187.56
二、累计折旧				
1、机械设备	816,524.40	-	-	816,524.40
2、运输工具	2,436,725.31	324,742.26	-	2,761,467.57
累计折旧合计	3,253,249.71	324,742.26	-	3,577,991.97
三、固定资产净值	908,937.85	-324,742.26		584,195.59

6、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12,883.52	29.07%	30,526,916.21	52.86%
1 年以上	32,721,891.50	70.93%	27,224,934.68	47.14%
合计	46,134,775.02	100.00%	57,751,850.89	100.00%

(2)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东路工程	4,733,467.23	10.26%
广州星河工程	3,590,307.26	7.78%
深圳市轩辰建材有限公司	3,001,431.00	6.51%
深圳市惠安劳务有限公司	2,795,329.29	6.06%
其他	32,014,240.24	69.39%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计	46,134,775.02	100.00%

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600.40	575,331.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82.01	40,983.19
教育费附加	1,792.29	17,564.22
地方教育附加	1,194.86	11,709.48
企业所得税	281,667.27	112,405.55
印花税	22,798.94	36,772.52
个税	-1,908.85	-
合计	359,326.92	794,766.42

8、 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14,870.35	0.08%
1 年以上	18,861,963.92	100.00%	19,602,786.98	99.92%
合计	18,861,963.92	100.00%	19,617,657.33	100.00%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连州市冈溪路扩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6,500,000.00	34.46%
旭泰建材商行	4,722,727.75	25.04%
深圳市思达科建材有限公司	1,206,838.67	6.40%
宝思合旭泰建材商行	1,033,000.00	5.48%
其他	5,399,397.50	28.62%
合计	18,861,963.92	100.00%

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	------	------	------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	比例	增加	减少	金额	比例
赵淑晓	90,000,000.00	90.00%	-	-	90,000,000.00	90.00%
许汉吟	10,000,000.00	10.00%	-	-	10,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0	100.00%

1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施工	144,656,887.43	132,536,355.64	207,533,238.10	194,770,271.10

1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421,711.52	325,590.36
工程项目其他	185,992.51	98,141.47
合计	607,704.03	423,731.83

1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滞纳金	306,246.45	42.61
捐款	5,000.00	40,000.00
其他	339,318.27	36,846.20
合计	650,564.72	76,888.81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491613

名称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月红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4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2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592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东月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
东座1913、191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7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14日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20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X50NC8VX



审计报告

深华字[2025]第 253 号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5,437,846.34	19,231,832.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4,756,301.36	31,477,193.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9,261,608.08	9,089,994.67
其他应收款	4	132,422,671.41	134,478,699.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1,878,427.19	194,277,719.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03,521.91	584,195.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521.91	584,195.59
资产总计		192,181,949.10	194,861,914.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46,384,790.02	46,134,775.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101,773.48	2,991,879.76
应交税费	7	244,311.52	359,326.92
其他应付款	8	14,868,637.31	18,861,963.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599,512.33	68,347,945.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3,599,512.33	68,347,945.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582,436.77	26,513,969.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582,436.77	126,513,96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2,181,949.10	194,861,914.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	140,206,483.50	144,656,887.43	
减：营业成本		130,170,301.85	132,536,355.64	
税金及附加		269,210.05	778,174.5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7,135,469.78	6,939,848.7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4,337.97	-124,289.82	
其中：利息费用		25,835.55		
利息收入		54,008.32	138,642.8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5,839.79	4,526,798.28	
加：营业外收入	11	144,534.73	607,704.03	
减：营业外支出	12	31,723.25	650,564.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8,651.27	4,483,937.59	
减：所得税费用		690,183.62	1,498,464.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8,467.65	2,985,472.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8,467.65	2,985,472.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68,467.65	2,985,472.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134,659.22	172,674,539.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0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207,168.85	172,674,53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627,816.11	140,343,904.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17,827.72	21,377,826.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6,888.78	7,777,128.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2,786.55	9,611,92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75,319.16	179,110,78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8,150.31	-6,436,24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35.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5,835.5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5.55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3,985.86	-6,436,24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1,832.20	25,668,072.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7,846.34	19,231,832.2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68,467.65	2,985,472.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0,673.68	324,742.2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835.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4,693.90	3,913,084.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48,433.29	-13,638,668.11
其他		-20,87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8,150.31	-6,436,240.6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437,846.34	19,231,832.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231,832.20	25,668,072.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3,985.86	-6,436,240.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	-	26,513,96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	-	26,513,96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068,46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068,467.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	-	28,582,436.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23,549,368.03	123,549,36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20,871.84	-20,871.84	-20,87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3,528,496.19	23,528,496.19	123,528,49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985,472.93	2,985,472.93	2,985,472.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2,985,472.93	2,985,472.93	2,985,472.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26,513,969.12	26,513,969.12	126,513,969.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38344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8 栋 1315

法定代表人：周良奇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05-13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房屋建筑工程、通信设施养护工程、地质灾害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管道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建筑结构加固工程、体育场地工程、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人防工程的施工；种植农作物；安防工程；高速公路；公路；市政道路养护工程；桥梁、隧道养护工程；公路、高速公路、城市道路安全设施养护工程；高速公路、公路、市政道路机电设施养护工程；水利河道养护工程；照明设施养护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的咨询、设计、管理及施工、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水库、水渠、堤坝、水闸等水利工程施工、设备以及供水排水泵站的运行、维护、管理；管道检测；水质检测；市政维护、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



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和报告货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①、企业可选择以账龄分析法作为应收账款主要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基础，也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采用以逾期天数或内部信用评级等为基础的其他合理方法。
- ②、质量保证金、应收关联方账款等，其信用风险特征可能与相同账龄应收账款不一致，可以作为单独组合分别考虑预期信用损失率。

(3) 减值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或产成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



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为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本公司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



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3、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本期指 2024 年。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725,472.34	27,061.97
银行存款	14,712,374.00	19,204,770.23
合计	15,437,846.34	19,231,832.20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899,335.13	34.24%	3,498,425.87	11.11%
1 年以上	22,856,966.23	65.76%	27,978,767.21	88.89%
合计	34,756,301.36	100.00%	31,477,193.08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州星河工程	4,767,020.08	13.72%
连州市冈溪路扩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500,000.00	10.07%
中山市翠亨快线绿化提升工程	3,070,113.00	8.83%
马田街道 2019 年土地整备清拆工作服务（二期）一包	2,411,689.21	6.94%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其他	21,007,479.07	60.44%
合计	34,756,301.36	100.00%

3、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113,379.83	87.60%	8,112,185.42	89.24%
1 年以上	1,148,228.25	12.40%	977,809.25	10.76%
合计	9,261,608.08	100.00%	9,089,994.6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鹏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433,100.00	15.47%
广东鑫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35,820.00	10.10%
深圳市伟诚石材有限公司	906,798.76	9.79%
深圳市惠安劳务有限公司	868,770.44	9.38%
其他	5,117,118.88	55.26%
合计	9,261,608.08	100.00%

4、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942,233.96	7.51%	10,967,320.75	8.16%
1 年以上	122,480,437.45	92.49%	123,511,378.45	91.84%
合计	132,422,671.41	100.00%	134,478,699.20	100.00%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深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62,000,001.00	46.82%
深圳市南山区丰润建材商行	36,172,702.00	27.32%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旭泰建材商行	17,815,530.77	13.45%
赵淑宜	7,459,119.82	5.63%
其他	8,975,317.82	6.78%
合计	132,422,671.41	100.00%

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1、机械设备	859,500.00	-	-	859,500.00
2、运输工具	3,302,687.56	-	-	3,302,687.56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4,162,187.56	-	-	4,162,187.56
二、累计折旧				
1、机械设备	816,524.40	-	-	816,524.40
2、运输工具	2,761,467.57	280,673.68	-	3,042,141.25
累计折旧合计	3,577,991.97	280,673.68	-	3,858,665.65
三、固定资产净值	584,195.59	-280,673.68		303,521.91

6、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128,076.59	47.71%	13,412,883.52	29.07%
1 年以上	24,256,713.43	52.29%	32,721,891.50	70.93%
合计	46,384,790.02	100.00%	46,134,775.02	100.00%

(2)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东路工程	4,733,467.23	10.20%
广州星河工程	3,590,307.26	7.74%
广东墨匠建设有限公司	3,378,368.72	7.28%
深圳市轩辰建材有限公司	3,001,431.00	6.47%
其他	31,681,215.81	68.31%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计	46,384,790.02	100.00%

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2,948.47	49,600.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16.38	4,182.01
教育费附加	3,692.73	1,792.29
地方教育附加	2,461.82	1,194.86
企业所得税	101,303.34	281,667.27
印花税	16,638.78	22,798.94
个税	-1,350.00	-1,908.85
合计	244,311.52	359,326.92

8、 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上	14,868,637.31	100.00%	18,861,963.92	100.00%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旭泰建材商行	4,722,727.75	31.76%
连州市冈溪路扩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000,000.00	20.18%
深圳市思达科建材有限公司	1,206,838.67	8.12%
宝思合旭泰建材商行	1,033,000.00	6.95%
其他	4,906,070.89	32.99%
合计	14,868,637.31	100.00%

9、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增加	减少	金额	比例
赵淑晓	90,000,000.00	90.00%	-	-	90,000,000.00	90.00%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增加	减少	金额	比例
许汉吟	10,000,000.00	10.00%	-	-	10,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0	100.00%

1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施工	140,206,483.50	130,170,301.85	144,656,887.43	132,536,355.64

1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18,501.31	421,711.52
工程项目其他	126,033.42	185,992.51
合计	144,534.73	607,704.03

1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滞纳金	-	306,246.45
捐款	-	5,000.00
其他	31,723.25	339,318.27
合计	31,723.25	650,564.72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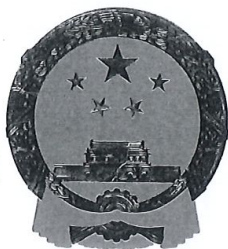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491613

名称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
东座1913、1915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月红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4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东月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7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592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五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20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8KHP96E



审计报告

深华字[2026]第 235 号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166,781.96	15,437,846.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8,306,404.46	34,756,301.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1,972,143.14	9,261,608.08
其他应收款	4	131,893,185.09	132,422,671.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5,338,514.65	191,878,427.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43,244.23	303,521.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244.23	303,521.91
资产总计		185,581,758.88	192,181,949.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1,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38,322,780.18	46,384,790.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599,652.88	2,101,773.48
应交税费	8	132,906.42	244,311.52
其他应付款	9	14,635,946.93	14,868,637.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891,286.41	63,599,512.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5,891,286.41	63,599,512.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9,690,472.47	28,582,436.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690,472.47	128,582,436.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581,758.88	192,181,949.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	89,068,801.66	140,206,483.50
减：营业成本	11	82,689,235.30	130,170,301.85
税金及附加		288,839.76	269,210.05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5,087,818.29	7,135,469.78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29,893.27	-14,337.97
其中：利息费用		31,473.63	25,835.55
利息收入		16,024.18	54,008.3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3,015.04	2,645,839.79
加：营业外收入	12	591,884.46	144,534.73
减：营业外支出	13	87,518.56	31,723.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7,380.94	2,758,651.27
减：所得税费用		369,345.24	690,183.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8,035.70	2,068,467.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8,035.70	2,068,467.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8,035.70	2,068,467.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336,758.77	149,134,659.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4.18	72,50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352,782.95	149,207,16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894,291.01	133,627,816.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63,970.57	13,617,82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3,918.23	1,696,88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193.89	4,032,78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92,373.70	152,975,31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9,590.75	-3,768,15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60,000.00	13,1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0,000.00	13,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60,000.00	13,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73.63	25,835.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91,473.63	13,175,83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526.37	-25,83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1,064.38	-3,793,98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7,846.34	19,231,83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6,781.96	15,437,846.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8,035.70	2,068,467.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277.68	280,673.6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473.63	25,835.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68,848.16	-1,394,693.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08,225.92	-4,748,433.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9,590.75	-3,768,150.3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66,781.96	15,437,846.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437,846.34	19,231,832.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1,064.38	-3,793,985.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26,513,96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26,513,96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068,46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068,467.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28,582,436.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4838344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洪浪北二路 28 号信义领御研发中心 3 栋 202

法定代表人：周良奇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05-13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无。许可经营项目：房屋建筑工程、通信设施养护工程、地质灾害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管道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建筑结构加固工程、体育场地工程、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人防工程的施工；种植农作物；安防工程；高速公路；公路；市政道路养护工程；桥梁、隧道养护工程；公路、高速公路、城市道路安全设施养护工程；高速公路、公路、市政道路机电设施养护工程；水利河道养护工程；照明设施养护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的咨询、设计、管理及施工、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水库、水渠、堤坝、水闸等水利工程施工、设备以及供水排水泵站的运行、维护、管理；管道检测；水质检测；市政维护、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和报告货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①、企业可选择以账龄分析法作为应收账款主要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基础，也可根据自身



实际情况采用以逾期天数或内部信用评级等为基础的其他合理方法。

②、质量保证金、应收关联方账款等，其信用风险特征可能与相同账龄应收账款不一致，可以作为单独组合分别考虑预期信用损失率。

(3) 减值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或产成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为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本公司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



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



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方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3、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计缴。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4 年，本期指 2025 年。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671.04	725,472.34
银行存款	13,165,110.92	14,712,374.00
合计	13,166,781.96	15,437,846.34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08,970.90	22.29%	11,899,335.13	34.24%
1 年以上	21,997,433.56	77.71%	22,856,966.23	65.76%
合计	28,306,404.46	100.00%	34,756,301.36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园排水系统改造工程（三期）	4,831,989.45	17.07%
广州星河工程	4,767,020.08	16.84%
中山市翠亨快线绿化提升工程	3,070,113.00	10.85%
中交三航局	2,405,849.35	8.50%
其他	13,231,432.58	46.74%
合计	28,306,404.46	100.00%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636,472.40	72.14%	8,113,379.83	87.60%
1 年以上	3,335,670.74	27.86%	1,148,228.25	12.40%
合计	11,972,143.14	100.00%	9,261,608.0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伟诚石材有限公司	906,798.76	7.57%
深圳恒悦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826,400.00	6.90%
深圳市鹏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2,130.00	6.70%
深圳市高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15,600.00	5.98%
其他	8,721,214.38	72.85%
合计	11,972,143.14	100.00%

4、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04,667.24	6.30%	9,942,233.96	7.51%
1 年以上	123,588,517.85	93.70%	122,480,437.45	92.49%
合计	131,893,185.09	100.00%	132,422,671.41	100.00%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深富联贸易有限公司	62,000,001.00	47.01%
深圳市南山区丰润建材商行	36,164,702.00	27.42%
新旭泰建材商行	17,815,530.77	13.51%
赵淑宜	7,459,119.82	5.66%
其他	8,453,831.50	6.40%
合计	131,893,185.09	100.00%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5、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1、机械设备	859,500.00	-	-	859,500.00
2、运输工具	3,302,687.56	-	-	3,302,687.56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4,162,187.56	-	-	4,162,187.56
二、累计折旧				
1、机械设备	816,524.40	-	-	816,524.40
2、运输工具	3,042,141.25	60,277.68	-	3,102,418.93
累计折旧合计	3,858,665.65	60,277.68	-	3,918,943.33
三、固定资产净值	303,521.91	-60,277.68		243,244.23

6、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1,200,000.00	-	1 年	保证

7、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405,706.78	27.15%	22,128,076.59	47.71%
1 年以上	27,917,073.40	72.85%	24,256,713.43	52.29%
合计	38,322,780.18	100.00%	46,384,790.02	100.00%

(2)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东路工程	4,733,467.23	12.35%
广州星河工程	3,590,307.26	9.37%
深圳市轩辰建材有限公司	2,621,431.00	6.84%
广东佰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96,451.00	5.21%
其他	25,381,123.69	66.23%
合计	38,322,780.18	100.00%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7,379.02	112,948.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26.52	8,616.38
教育费附加	3,525.65	3,692.73
地方教育附加	2,350.43	2,461.82
企业所得税	2,011.28	101,303.34
印花税	9,982.77	16,638.78
个税	-569.25	-1,350.00
合计	132,906.42	244,311.52

9、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613.00	0.11%	-	-
1 年以上	14,620,333.93	99.89%	14,868,637.31	100.00%
合计	14,635,946.93	100.00%	14,868,637.31	100.00%

②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旭泰建材商行	4,722,727.75	32.27%
连州市冈溪路扩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000,000.00	20.50%
深圳市思达科建材有限公司	1,206,838.67	8.25%
宝思合旭泰建材商行	1,033,000.00	7.06%
其他	4,673,380.51	31.92%
合计	14,635,946.93	100.00%



深圳市荣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增加	减少	金额	比例
赵淑晓	90,000,000.00	90.00%	-	-	90,000,000.00	90.00%
许汉吟	10,000,000.00	10.00%	-	-	10,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0	100.00%

1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施工	89,068,801.66	82,689,235.30	140,206,483.50	130,170,301.85

1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	18,501.31
工程项目其他	591,884.46	126,033.42
合计	591,884.46	144,534.73

1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87,518.56	31,723.25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491613

名称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1913、1915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月红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4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5926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深圳华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东月红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中路求是大厦
东座1913、1915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7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1月14日